

2022 年度

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2023 年 8 月 2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开展检察工作。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及改革要求，确定二道区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对二道区人民代表大会和二道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二道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接受上级检察院的领导并对其负责。

（二）贯彻执行上级检察院的检察工作方针，开展各项检察业务工作和思想政治工作。

（三）依法对符合本院管辖的贪污贿赂犯罪、国家工作人员渎职犯罪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报复陷害、非法搜查等侵犯公民人身权利与侵犯公民民主权利的犯罪以及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进行侦查。

（四）对管辖范围内的普通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五）办理刑事诉讼、民事诉讼、民事执行、行政诉讼、行政强制措施和行政不作为、乱作为法律监督案件。

（六）依法对刑事执行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七）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

犯罪嫌疑人的自首。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检察院内设7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政治部、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综合业务部、法警大队。

纳入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检察院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80.94	一、公共安全支出	14	1932.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	211.0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卫生健康支出	16	79.32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住房保障支出	17	128.51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	20	
八、其他收入	8	151.51		21	
	9			22	
本年收入合计	10	2332.46	本年支出合计	23	2351.5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49.7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30.61
总计	13	2382.16	总计	26	2382.16

二、收入决算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 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32.46	2180.94					151.5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13.62	1762.11					151.51
20404	检察	1913.62	1762.11					151.51
2040401	行政运行	1564.37	1412.85					151.51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18	94.18					
2040410	检察监督	233.99	233.99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1.09	21.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01	211.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1.01	211.0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0.84	130.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17	80.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32	79.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32	79.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32	79.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51	128.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51	128.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51	128.51					

三、支出决算表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51.55	2002.30	401.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32.72	1583.46	401.3			
20404	检察	1932.72	1583.46	401.3			
2040401	行政运行	1583.46	1583.46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18	0.00	94.18			
2040410	检察监督	233.99	0.00	233.99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1.09	0.00	21.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01	211.0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1.01	211.0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0.84	130.8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17	80.1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32	79.3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32	79.3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32	79.3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51	128.5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51	128.5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51	128.51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80.94	一、公共安全支出	15	1,762.11	1,762.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	211.01		211.0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卫生健康支出	17	79.32		79.32	
	4		四、住房保障支出	18	128.51		128.51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7		……	21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2180.94	本年支出合计	23	2,180.94	2,180.9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1.2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1.22		1.2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1.22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2,182.16	总计	28	2,182.16	2,182.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2,180.94	1,831.69	1,323.33	508.36	349.2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62.11	1,412.85	904.49	508.36	349.25
20404	检察	1,762.11	1,412.85	904.49	508.36	349.25
2040401	行政运行	1,412.85	1,412.85	904.49	508.36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18	0	0	0	94.18
2040410	检察监督	233.99	0	0	0	233.99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1.09	0	0	0	21.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01	211.01	211.01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211.01	211.01	211.01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0.84	130.84	130.84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80.17	80.17	80.17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32	79.32	79.32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32	79.32	79.32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32	79.32	79.32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51	128.51	128.51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51	128.51	128.51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51	128.51	128.51	0	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92.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4.7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86.64	30201	办公费	16.0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45.88	30202	印刷费	2.4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81.94	30203	咨询费	12.22	310	资本性支出	3.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5.6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4.63	30206	电费	20.2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56	30207	邮电费	17.1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9.73	30208	取暖费	30.5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3.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9	30211	差旅费	0.2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1.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14.65	30213	维修(护)费	33.3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18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8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3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30.8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3.6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19.87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89.61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8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8.6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28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0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323.33				公用经费合计		508.3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6.83		123.92		123.92	2.91	19.27		19.27		19.27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两房”建设							
主管部门	吉林省检察院		实施单位	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39	13.39	13.39	100	100.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3.39	13.3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组成部分,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 目标2: 合法合规地建设检察办案及技术用房,同时对达到维修条件的检察办案及技术用房及时进行维修。				合法合规地建设检察办案及技术用房,同时对达到维修条件的检察办案及技术用房及时进行维修。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1: “两房”维修项目数量	≥2	2	50	50	
			指标2:					
		质量 指标	指标1: 维修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0	50	
			指标2:					
	时效 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 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 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 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指标1:						
		指标2: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法律监督							
主管部门	吉林省检察院		实施单位	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82.02	100	82.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1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依法办理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等各类案件。 目标2: 加强业务装备更新及升级,更好服务检察工作。 目标3: 对污染防治领域典型案例加大线索摸排和起诉力度,发送检察建议。				目标1: 充分发挥了检察职能,依法办理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等各类案件。 目标2: 加强了业务装备更新及升级,更好服务检察工作。 目标3: 对污染防治领域典型案例加大线索摸排和起诉力度,并发送了检察建议。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全年办理案件数量	≥500	1116	50	50	
			指标2: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公益诉讼案件年办案量	≥15	15	50	50		
		指标2: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1:						
		指标2: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检察综合事务管理							
主管部门		吉林省检察院		实施单位		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8.96	298.96	298.96	100	100.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298.96	298.9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为确保司法体制改革有效推进, 保证法律监督业务顺利开展, 确保司法改文职人员和员额编制人员的合法权益合理需求得到基本的保障。 目标2: 加大我省检察系统内部审计工作力度, 通过下审一级、聘用审计中介机构等方法, 实现了内审范围全覆盖, 通过回头看、抽查审计等方法, 实现了内审重点再监督。 目标3: 规范省以下检察机关财政预算绩效管理, 聘用中介机构对省以下检察机关开展预算绩效评价。			确保司法体制改革有效推进, 保证法律监督业务顺利开展, 确保司法改文职人员和员额编制人员的合法权益合理需求得到基本的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聘用检察文职人员数量	≥19	19	50	50		
			指标2: 检察人员年末称职率	≥100	100	50	50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检察综合业务管理								
主管部门	吉林省检察院		实施单位	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	26	21.09	100	81.12%	100		
	其中:财政拨款	26	2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以法律监督工作为核心,统筹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扩大人民检察院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目标2:有效应对化解负面舆情,提升人民检察院公信力,树立人民检察院良好形象;目标3:提升人民群众法律意识、法律知识的认知度,使公民更加懂法、守法。			完成以法律监督工作为核心,统筹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扩大人民检察院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有效应对化解负面舆情,提升人民检察院公信力,树立人民检察院良好形象;提升人民群众法律意识、法律知识的认知度,使公民更加懂法、守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聘用检察工勤员额人员	≥60	60	50	50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全年办理案件差错率	≤100%	100%	50	50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1:							
		指标2:							
总分						100	100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各 2,332.46 万元、2351.55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降低 476.14 万元、457.05 万元，降低 16.9%、16.3%。主要原因：响应国家政策，缩减预算开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332.4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80.94 万元，占 93.5%；其他收入 151.51 万元，占 6.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351.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02.3 万元，占 85.1%；项目支出 349.25 万元，占 14.9%；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323.33 万元，占 66.1%；公用经费 349.25 万元，占 33.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2,180.94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77.25、增加 59.27 万元，降低 8.6%、增加 23.1%。主要原因：补缴以前年度养老保险导致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80.9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2.7%。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9.27 万元，增长 2.7 %。主要原因响应国家政策，缩减预算开支，积极盘活使用上年结转资金。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80.9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1,762.11 万元，占 80.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01 万元，占 9.7%；卫生健康支出 79.32 万元，占 3.6%；住房保障支出 128.51 万元，占 6%。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14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80.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8%。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检察，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 1847.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62.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积极响应国家号召缩减预算开支。公共安全支出，检察，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年初预算为 113.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4.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积极响应国家号召

缩减预算开支。公共安全支出，检察，检察监督年初预算为249.25万元，支出决算为233.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积极响应国家号召缩减预算开支。公共安全支出，检察，其他检察支出年初预算为26.0万元，支出决算为21.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积极响应国家号召缩减预算开支。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行政单位离退休年初预算为9.5万元，支出决算为130.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7.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补发退休人员增加补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79.12万元，支出决算为80.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积极盘活使用上年结转资金。

3.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78.59万元，支出决算为79.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9%。

4.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127.72万元，支出决算为128.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31.6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323.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50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23.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响应国家政策，本年办公多为网上办

公，车辆使用率大幅下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9.27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主要原因：本年无因公出国（境）安排。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123.92万元，支出决算为19.27万元，完成预算的15.5%，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本年办公多为网上办公，车辆使用率大幅下降，响应国家号召，严控三公经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19.27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截至2022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3辆。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2.91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数0个、来访外宾0人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

组 0 个、来宾 0 人次。

十、关于 2022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组织对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法律监督项目、检察综合事务管理项目等 4 个一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38.35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组织对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检察办案（业务）经费项目、检察办案及技术用房维修经费项目等 6 个二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38.35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1）检察综合业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6 万元，执行数 21.09 万元，执行率为 81.1%。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1：充分发挥了检察职能，依法办理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等各类案件。2：加强了业务装备更新及升级，更好服务检察工作。3：对污染防治领域典型案例加大线索摸排和起诉力度，并发送了检察建议。

（2）检察综合事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98.96 万元，执行数 298.96 万元，执行率为 1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1：正确评价检察人员的工作实绩和德才表现，建立检察人员职责、实绩相联系的绩效奖金分配机制，促进检察人员依法、规范、积极履职。全年发放绩

效奖金 175.24 万元；检察绩效考核覆盖率达到 100%。2：本年共有文员 19 人，保证检察业务顺利展开，确保了检察文职人员的合法利益合理需求得到基本的保障，促进检察院事业发展。

(3) “两房”建设与维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3.39 万元，执行数 13.39 万元，执行率为 1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支付办公电梯质保金。

(4) 法律监督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00.0 万元，执行数 82.02 万元，执行率为 82%。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1：充分发挥了检察职能，依法办理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等各类案件。2：加强了业务装备更新及升级，更好服务检察工作。3：对污染防治领域典型案例加大线索摸排和起诉力度，并发送了检察建议。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8.3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82.33 万元，降低 13.9%，主要原因为响应国家政策，缩减预算开支。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0.5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0.5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0.5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0.5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2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3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4 台（套），今年新增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今年新增 0 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